

证券代码：838799

证券简称：嘉农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209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万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聘请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现中审众环会所将出具 2022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报告，公司从财务数据、股本结构、核心技术人员、商业模式、2022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公司发展战略、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1、2022-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已制定了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经营总体情况、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产品分析、财务状况分析、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2022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总经理办公室已制定了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经营总体情况、

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产品分析、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主要费用、利润情况、现金流情况、资产及负债情况)、2022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2022 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2023 年经营计划及目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出具的 2022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制定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决算报告包括了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每股收益、资产总额、负债总额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资产项目变动情况、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营业收入构成、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费用分析、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结合 2023 年的经济整体大环境的形势，同时考虑公司的 2023 年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制定了 2023 年的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方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公司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的各项战略部署，并且，公司要根据国际国内形势的变化，从宏观大局着眼，把握好企业发展大局，提出相应举措，落实好企业战略目标任务。

2023 年公司仍坚持“稳中求进、创新求实”的经营方针，牢牢把握“稳”字当头，在稳中寻转机、在稳中求发展。要针对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分析判断企业当下的经济走势，确定工作目标，出台激励措施。新的一年企业要从战略高度出发，以党建为引领做好各项经济工作，使公司重回稳定增长的轨道上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2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嘉兴华庭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20%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持有参股公司嘉兴华庭国际影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庭影城”）2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0 万元）。因疫情等原因，华庭影城连续三年处于亏损状态且需要借贷经营，但无法获得银行贷款只能要求股东提供借款，为此公司经慎重考虑决定转让华庭影城 20%的股权。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目前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状况，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关于全面使用经营范围登记规范目录的具体要求，拟对公司经营范围做出调整。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提议召开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拟在 2023 年 04 月 12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等》
-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2 日